

深圳市天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天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深天地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（星期二）以电话的形式发出，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（星期二）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，实际参与审议表决的董事 9 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。经全体董事审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关于取消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，并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因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尚不完善，现经各方充分论证，并经董事会慎重考虑，决定取消该议案，该议案不再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《公司章程》（2023 年 8 月）同时取消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因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提案已取消，经公司慎重考虑，决定取消原计划于 2023 年 9 月 19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以上有关内容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天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8月30日